

2021年度罗平县财政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会计信息质量检查	1. 是否依法设置会计账簿； 2. 会计凭证、会计账簿、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是否真实、完整； 3. 会计核算是否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等。	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、公司、企业和其他组织等会计主体	30%	2021年11月30日前	现场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、《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10号）、《财政检查工作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32号）、《财政监督检查案件移送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53号）、《财政部门监督办法》	县级	按照监管职责制定计划方案、抽取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人员实施检查
2	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检查	依法对采购代理、采购结果、信息发布等情况进行检查。	罗平县范围注册登记过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	20%	2021年11月30日前	现场检查	《政府采购法》、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	县级	按照监管职责制定计划方案、抽取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人员实施检查